

许昌市对德经济技术合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许对德组办〔2021〕3号

许昌市对德经济技术合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许昌市 2021 年对德合作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城区管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现将《许昌市 2021 年对德合作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本单位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重要工作进展及时报市对德经济技术合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许昌市对德经济技术合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5 月 7 日

许昌市 2021 年对德合作工作要点

2021 年全市对德合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充分发挥区位、产业优势，创新对德合作方式，拓展对德合作领域，以产业链为纽带，引导各类投资主体和生产要素向产业园区聚集，形成具有创新能力、关联度大、带动力强、辐射面广、集约化高的优势产业集群，推动产业智能化发展，加速智能要素、智能产业聚集，提升智能制造水平。提升对德合作层次，丰富对德合作内涵，增强对德合作核心竞争力，打造河南中德合作城市典范，以高水平开放助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引进优势产业，全力打造产业集聚高地

1. 优化产业布局。根据全市产业布局规划，以《中德（许昌）产业园总体发展规划》为蓝图，在“全域推进”的框架下，通过在中德产业园“一园六区”内布局先进制造业、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和节能环保 4 大产业（结合中德合作潜力产业和许昌产业基础及发展需求），在其他联动发展区域布局传统产业提升、现代服务业，实现产城融合。着力引进带动力强、具有知名度和影响力的德国工业 4.0 代表性企业和规模体量大、行业引领作用强的龙头制造企业。重点围绕智能装备、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新能源及网联汽车、电子信息、硅碳新材料、5G、新一代人工智能等 8 个新兴产业链，有针对性引进德国优势企业、先进技术，培育新兴产业做大做强。

2. 培大育强有突破。加大对德企的培大育强力度，优先将对德合作项目纳入全市重点项目。推动与德国等欧洲企业合作，支持中德再生金属生态城发展，将大周产业集聚区打造成中德再生金属精密制造合作摇篮。引入科技含量高、市场占有率大的终端产品生产企业，完善产业链条，提高产品附加值，带动再生金属行业循环可持续发展。

3. 突出企业主体。做好金融保障、加强政策资金倾斜，指导企业梳理对德合作意向、发布合作信息、寻找合作伙伴，协助企业开展洽谈对接，为企业项目落地提供便捷服务。组织企业参加各类技术成果展示会，特别是国际贸易技术合作的洽谈会，提升企业的主观能动性。协调金融机构，加大对德合作优质企业的贷款授信力度，保障有潜力的企业有足够的资金去研发和开展项目合作。完善对外资企业入驻和中德合作项目落地的奖励机制，加强跟踪招商引资政策落实情况。

4. 加强节能环保产业合作。依托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河南投资贸易洽谈会等重大展会平台，举办中德环保产业论坛等活动，为许昌与德国环保装备企业搭建联系和沟通的平台。借助中德合作，建立固体废物智慧管理体系，从固体废物产生源头，到收集转运、后期处理，实现能溯源、易管控、数据化、可视化结合的许昌市“无废城市”建设目标，推动相关环保技术、理念、举措在我市“无废城市”建设管理中的实践运用。加强与欧绿保、百菲萨等企业在废弃物处理和再循环、环保产品和环保生产工艺、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等

领域合作，推动我市生产及生活垃圾、余灰尾气、建筑废弃物、汽车拆解等的回收利用，建立完善建筑固废处理与应用全产业链生态体系，打造“无废城市”建设的许昌模式。

二、积极跟进已签约和在谈项目

5. 强化责任落实。各县（市、区）要夯实主体责任，明确一名县级干部牵头，成立工作专班，紧盯已签约项目，加大后续跟踪对接力度；建立对德合作项目推进台账，明确责任人、工作措施、时间节点和工作进度；定期召开工作例会，研究解决对德合作项目落地及推进中遇到的问题，确保项目早落地、早见效。

6. 主动跟踪服务。各县（市、区）要搜集掌握辖区内对德合作意向和需求的企业，及时向市对德经济技术合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备反馈，适时推介。一企一策，指导帮助有意向的企业参与对德合作，促成双方合作共赢各单位要明确专人负责，完善项目台账资料，研究制订推进计划、细化责任措施、明确时间节点，每月汇总报送进展情况，并及时更新对德招商项目库。

7. 督促重点项目。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邀请德方企业负责人来许，积极开展对德合作，争取达成一批产业合作项目。及时把我市企业梳理出的对德科技合作难题传递给德方，寻求解决方案，做好跟踪问效，争取在较短时间内得到解决，帮助企业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推动许昌中德科技园、百菲萨环保科技（河南）有限公司年处理 11 万吨电炉除尘灰、年产 4 万吨氧化锌项目、中德合作山美环

保科技产业园等中德合作重点项目建设。加快德仕堡生活广场（德国城）建设，引入德国环保制度体系、技术体系，借鉴其执法体系，推进先进管理模式和科学技术的应用实践，将德仕堡生活广场打造成为绿色“环保小镇”。围绕德国城，激发芙蓉湖 CBD 商圈商业活力，以商住和研发为重点，建设德国企业服务中心，配套对德合作产业研发，营造纯正德式风貌，服务外籍人员在许生活、工作。

三、积极推进平台载体建设

8. 进一步提升对德合作层次。持续加强与鲁道夫沙尔平战略咨询公司、德国工商大会、上海德意志工商中心、德国联邦经济发展与对外贸易协会、中国（德国）中小企业中心、中德工业城市联盟、德国电气与电子工业协会、德中教育促进中心等机构联络，另外加强沟通其他的专业机构，组成网格化招商体系，从而确保项目的储备量、信息的准确化及高效的沟通方式。以龙头企业上下游产业链构建招商图谱，拓展海外招商渠道，围绕产业链补齐、延伸，着力招大引强。

9. 创新招商模式。着眼疫情形势创新方式，举办对德“云招商”活动。组织灵活多样的“线上+线下”招商活动，拓展“靶向”招商、委托招商、以商引商等招商方式，强力推进“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重点区域定向驻点招商，深化拓展豫沪合作。积极组织参加国家、省举办的重大经贸活动，继续依托三国文化旅游周、花博会、钧瓷文化节等节会开展特色招商。结合许昌市产业现状和未来方向，密切跟踪、梳理德国重点企业、重点项目信息，建立可

动态调整的重点跟踪项目库和招商企业数据库。

10. 推动中德（许昌）中小企业合作区建设。市工信局要加强与国家（省）工信部门、中国（德国）中小企业中心的联系，加强与国内其他中德中小企业合作区互动，加快落实《中德（许昌）中小企业合作区建设方案》。力争高水平集聚国际优质产业和创新资源，将合作区打造成为国际智能制造之都、中德再生金属循环利用基地、中德双元制职业教育示范推广中心、中德先进制造创新合作中心。

11. 推进中德（许昌）产业园规划建设。市中德产业园和综合保税区建设指挥部专班要及时督促规划编制单位根据评审意见，与相关部门抓紧沟通，加快完善、形成终稿并依据规划，尽快牵头制定中德（许昌）产业园实施方案和有关政策措施。各地区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加强横向协作，积极促进资源整合和政策联动，根据职责分工，制定出台本地区、本部门配套落实举措，确保产业园规划落地见效。

四、推动中德教育合作

12. 推动“双元制”办学试验。市教育局要积极推进“双元制”办学试验，协同指导许昌电气职业学院、许昌科技学校、许昌技术经济学校、许昌工商管理学校等积极开展“双元制”育人模式试验，引入德国先进的职业教育课程体系，推动校企融合、互动，全面促进人才质量提升。

13. 深化对德职教合作。持续强化职教领域中德合作，深化校企融合，借力合作企业，积极与德国职业教育机构沟通交流，在师资培训、办学模式、实习实训等方面广泛合作，

完成许昌科技学校通过河南盛世恒信科技有限公司与德国莱宝公司、德国陆科思德教育集团合作引进的教学课程体系及多元人才交流培养项目和教学实训装备联合研发及推广项目，力争再促成 1-2 个合作项目，促进全市职业教育办学能力提升，增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同时，引入德国职教标准，加强与德中教育促进中心对接沟通，引导许昌职业技术学院继续深化在机电一体化专业中融入德国“AHK 机电一体化”考核标准，将德国机电一体化课程本土化，形成具有中国特色的教学模式和课程体系，为中德（许昌）中小企业合作区建设提供智力支撑和人才保证。

14. 统筹谋划重点教育项目。在许昌电气职业学院谋划建设中德职业教育考核认证中心，支持其引进德国标准，在中德职业教育（机电一体化专业）考核认证中心开展人才技能培训和德国职业资格认证工作，实现学员在许昌电气职业学院报名参加德国职业资格认证，学员考核通过颁发相应德国认证证书，培养储备一批适应德资企业和中德合资企业发展需要的技术技能人才。

五、加强互访交流

15. 持续拓宽合作渠道。全面构筑许昌对德关系网，寻求与更多德国市州地区建立友好城市关系，与德国有关商协会、友好团体、咨询机构等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加强与在华德国企业联系，积极承接德企未来在华投资新项目或在华项目转移。市级及各县（市、区）建立健全广泛、稳定的对外合作渠道。继续推进许昌市与拉恩迪尔区建立正式友好城

市关系一事在拉恩迪尔区的进展，建立许昌驻德国办事处，继续拓宽对德合作渠道，收集德国合作信息，做好宣传推介，扩大合作成果。

16. 加强科技人才交流合作。支持期图创新科技（许昌）有限公司开展工作，加强与德国史太白管理和技术中心、弗劳恩霍夫研究所等德国科研和技术转移机构的对接，开展技术平台搭建、技术引进、人才培养等工作，构建海外技术转移平台和产学研联合创新机制。鼓励我市企业或机构与欧洲企业或机构共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联合实验室等研发平台，将符合条件的纳入市级研发平台管理体系，享受对应奖补政策。支持对德合作企业申报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加强政策宣传，鼓励和引导外资更多投向高新技术产业。

17. 加强人才智力引进。落实“许昌英才计划”，加大对德合作高层次人才的吸引力。引进和培养一批通晓国际通行规则和熟悉现代管理的对德合作专业化人才，提升政企对外交流能力。举办各类创新创业大赛，大力开展柔性引才，鼓励德国留学人才在许创业，开办创新型企业。强化人才服务，为引进的专家人才营造一流环境、提供一流服务。

六、建立健全推进机制

18. 专项工作会议调度。市对德经济技术合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定期组织召开全市对德合作工作推进会，听取有关单位汇报，研究确定下一步工作重点和任务，协调解决重大问题。

19. 严格工作督查通报。坚持“周跟踪、月通报”工作

机制，客观、准确、及时反映各单位对德合作完成全年“落地 20 个项目、签约 20 个项目、达成 20 个合作意向”的工作目标情况。市委市政府督查局定期对对德合作重大项目、难点问题推进办理情况进行督查，推动各项问题妥善解决，对工作落实不力的责任单位进行通报批评。各单位对德合作情况，纳入全市开放招商年度考评，对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20. 加强宣传、提升服务优化环境。为德资企业提供“无事不扰、有求必应”高效快捷的“一站式”服务。及时向有合作意向的企业提供可靠的合作信息，避免企业“盲目”合作，切实提高合作成功率；加大对德合作典型企业的宣传力度，发挥示范引领效应，增强企业“走出去”的信心。同时，坚持“企业办好围墙内的事，政府办好围墙外的事”，结合“四个一百”专项行动，简化办事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及时解决项目推进中遇到的各项问题。

